证券代码: 833912

证券简称: 宜诺股份

主办券商: 浙商证券

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预案的公告(更新后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 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、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, 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,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,根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 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6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 公司 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〉的议案》,现 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

以2016年6月30日为基准,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天健审[2016]7183号审计报告(同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披露的财务数据)为依据,公司注册资本4000万元,资本公积66,035,078.95元,现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,共计转增4000万股,公司股本增至8000万股,公司资本公积变更为26035078.95元。(转增为股本的资本公积均为股东投入股本溢价形成。)本次方案实施完毕后,公司及公司各股东最终确定的股本

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权益分派的结果为准。

本次转增股本所用资本公积为股本溢价形成,因此股东无需缴纳 所得税。

董事会认为,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符合相关法规政策的规定,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的情形,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,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

二、 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16年8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以5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2016年8月29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,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〉的议案》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本次分配方案的实施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。

三、 其他

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,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(一)《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 会议决议》;
- (二)《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六年九月三十日